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5-038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衢州市东港四路1号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4,781,4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102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磊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584,795	99.9394	121,210	0.0373	75,400	0.0233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584,795	99.9394	121,210	0.0373	75,400	0.0233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583,295	99.9390	121,210	0.0373	76,900	0.0237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523,495	99.9205	178,410	0.0549	79,500	0.0246

5、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481,695	99.9077	200,910	0.0618	98,800	0.0305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557,095	99.9309	143,610	0.0442	80,700	0.0249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薪酬及制定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481,095	99.9075	201,510	0.0620	98,800	0.0305

8、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579,495	99.9378	121,210	0.0373	80,700	0.0249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4年度监事薪酬及制定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4,499,895	99.9133	186,510	0.0574	95,000	0.029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54,511	76.8154	178,410	16.0379	79,500	7.1467
5	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812,711	73.0578	200,910	18.0606	98,800	8.8816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88,111	79.8358	143,610	12.9096	80,700	7.2546
7	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薪酬及制定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12,111	73.0039	201,510	18.1145	98,800	8.881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5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卢丽莎、张佳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5-050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产品：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本次使用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无	否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无	否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无	否
4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升级版)	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25/2/27	2025/3/6	1.45%	1.13	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5/3/3	2025/3/26	0.644%-3.356%	25.38	是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3/3	2025/3/28	0.65%-3.35%	4.45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3/3	2025/3/26	0.644%-3.356%	5.29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5/3/3	2025/3/28	0.65%-3.35%	1.56	是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3/5	2025/3/28	0.80%-2.40%	19.66	是
7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升级版)	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5/3/6	2025/3/13	1.45%	0.56	是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195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3/15	2025/3/27	1.05%-1.95%	2.56	是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10.36	是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25.15	是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34.03	是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12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4/12	2025/5/12	1.05%-2.07%	-	否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6,000.00	2025/4/29	/	1.00%	-	否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13,000.00	2025/4/29	/	1.00%	-	否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8,000.00	2025/4/29	/	1.00%	-	否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	否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	否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	否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授权有效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升级版)	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25/2/27	2025/3/6	1.45%	1.13	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5/3/3	2025/3/26	0.644%-3.356%	25.38	是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3/3	2025/3/28	0.65%-3.35%	4.45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3/3	2025/3/26	0.644%-3.356%	5.29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5/3/3	2025/3/28	0.65%-3.35%	1.56	是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3/5	2025/3/28	0.80%-2.40%	19.66	是
7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升级版)	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5/3/6	2025/3/13	1.45%	0.56	是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195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3/15	2025/3/27	1.05%-1.95%	2.56	是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10.36	是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25.15	是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34.03	是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12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4/12	2025/5/12	1.05%-2.07%	-	否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6,000.00	2025/4/29	/	1.00%	-	否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13,000.00	2025/4/29	/	1.00%	-	否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8,000.00	2025/4/29	/	1.00%	-	否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	否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	否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	否

六、备查文件

1、交易证明。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5-030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18,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4%
累计已回购金额	32,780.64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42元/股-10.1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11日，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0.00元/股(含)调整为9.89元/股(含)；2025年3月21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9.89元/股(含)调整为12.00元/股(含)。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41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成交最低价为7.42元/股，成交最高价为10.12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2,780.64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5-029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期)》”或“本激励计划”)和《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第一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8.30万份。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第一期)》和《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各行权期内，公司未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379.05万份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综上，本次共计注销首次授予的397.35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397.3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4月30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第一期)》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股本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8月8日-2025年8月7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2,4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4%
累计已回购金额	3,218,0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4.64元/股-35.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5年4月30日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92,4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4%，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5.0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34.6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18,09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167　证券简称：炬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分别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4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9日、2025年4月12日、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5-012)、《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14)、《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同意公司使用银行专项贷款资金、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8.57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1%，最高成交价为5.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6元/股，支付金额为4,212,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银行专项贷款资金、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8.57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亦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相关条款：“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对回购股份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8.57元/股(含)调整为8.47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5月1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048)。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400　证券简称：凌云光　公告编号：2025-044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四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万元-1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23日，公司完成首次回购计划，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523,2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44%，使用资金总额59,997,038.8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

2024年8月13日，公司完成第二次回购计划，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480,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510%，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2,936.0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024年11月27日，公司完成第三次回购计划，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563,5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531%，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78,528.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第三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第四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启动第四次回购，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拟不超过人民币35.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第四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次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尚未开始第四次回购交易。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